核心课程：基督徒与政府

第五讲：以良善为导向

# 导论

在过去的几周里，我们讨论了基督徒该如何进入公共领域的话题，上周我们特别讲到神在圣经中向我们发出的呼召：一方面，要顺服政府；另一方面，使用神所赐的不同资源和手段来改变和帮助政府在良善和公义上更彰显神设立它的心意和目的。上周我说到一般情况下，我们可以透过投票和言论自由来影响政府。我还说到，在符合圣经的前提下，我们要使用一切能达至目的的手段，努力让我们的主张被采纳，包括法律手段、赢得投票、在听证会中严谨的论述等等，目的是让爱与公义获胜。在我们进入“政府的角色和责任”这个我们更关心的内容之前，今天我还想花一课的时间来思想我们应当如何参与公共领域的话题，这不仅适用于政府雇员、积极参与政治议题的人士，也适用于普通公民。

我们这一课的标题叫做“以良善为导向”（Convictional Kindness），这标题来自美南浸信会伦理与宗教自由委员会主席罗素·摩尔的文章和演讲。他主张基督徒在政治沟通和参与文化议题时应当用“良善导向”的形式，不但要争取正确的事情，而且也要以良善的形式劝导别人朝向正确的方向。这也是我们今天所要说的主要论点。

接下来，我们一一讲解今天要说的主要内容。

# 我们所面对的试探

我不得不说，基督徒在现代政治中正越来越被边缘化，即便在美国也是如此。如果说美国的政治还有基督教成分的话，其影响估计要追溯到美国建国的时候了。虽然大多数美国革命的领导者们都不是基督徒，但是他们所成长的文化和传统都是新教神学的一个支流，在讲到个人自由和人性尊严的时候常常使用基督教的语言。独立宣言这样说：“我们认为下面这些真理是不证自明的：人人生而平等，造物主赋予他们若干不可剥夺的权利，其中包括生命权、自由权和追求幸福的权利。”国父们虽然对于这位“造物主”究竟是谁有不同的见解，但因为当时这个年轻的国家里基督徒占大多数，所以他们对于人的尊严和神圣性最后得出相同的结论。

这些新教基督徒和启蒙运动思想家们所达成的一致见解，最后形成了我们所认识的美国：一个不但允许基督徒自由敬拜，还允许基督教影响政治的国家，即便我们不能说美国是一个“基督教国家”，我们也可以说美国政治的很多理念和哲学是与基督教伦理息息相关的，或者说是“类基督教”的。

因着这样的一个框架，美国基督徒经历了一轮又一轮，密切的政治参与，或者因为失望而与政治脱钩。最近几十年出现的一个名词叫做“[基督教右翼](https://zh.wikipedia.org/wiki/%E5%9F%BA%E7%9D%A3%E6%95%99%E5%8F%B3%E6%B4%BE)”，包括法威尔（Jerry Falwell Jr.，自由大学校长）、罗伯森（Pat Robertson），以及“道德大多数”，这些人在政治上均持保守立场，并且在近年来的美国政治中扮演了非常积极活跃的角色。

虽然《独立宣言》那绅士般的用词常常让我们以为美国是一个“基督教国家”，但最近美国公共社会中所发生的事件又不断提醒我们：美国政府就像其他国家的政府一样，虽然是神所设立的，但不能够与神的国度等量齐观。正如其他国家的政府一样，美国政府在“行公义、好怜悯”上可以做的很好，也可以做的很糟糕。

为什么“基督教右翼”会在美国兴起呢？主要的原因还是20世纪60到70年代的社会与政治风潮，包括了性革命、堕胎合法化，以及对道德败坏越来越宽容的文化。最近发生的一系列事件表明，美国文化的价值观已经不再是基督教价值观，已有调查数据显明，这个国家的大多数人都支持同性婚姻合法化。罗素·摩尔这样说：“随着性革命的车轮滚滚向前，美国福音派已经不可能再假装自己能代表‘真美国’了。”所以从美国的现状来说，我们可以认为福音派与启蒙运动的最大公约数已经用光了，这对基督徒参与公共事务来说意味着什么呢？

我认为这给我们三方面的试探和挑战。

## 试探一：脱离

我们受到的第一种试探是脱离，采取一种孤立主义的态度，就像一些基督徒所说的：我们必须只关注永生的事情，地上的国就留给罪人去解决吧。

但正如我们在这个课程的前面所说的，这种想法的问题在于，世界本来就不能被划分为“公共事务”和“个人信仰”这两部分。我们个人采取行动或者没有行动，都受到来自公共社会影响，同时也会给公共社会带去影响。每一个基督徒选择做或者不做的事情都与基督的名有关，而且无论是“公共事务”还是“个人事务”都在神的主权之下，这意味着说我们在两者上都有责任顺服神和荣耀神。

在圣经中，我们可以在先知们身上看到非常清晰的榜样。这些先知们都受到神的呼召对一个几乎完全不道德的社会宣讲神的道，而这些社会——我们在经文中看到——后来都因为自己的不道德遭到神的审判。但也有一些先知的宣讲很有果效，譬如去往尼尼微的约拿，而另一些先知则收效甚微。但无论结果如何，神都呼吁祂的百姓讲说真理，并且对祂忠心。在美国（或中国）也是一样：我们蒙召要向这个社会见证神的真理，即便……即便我们在这个议题上只是少数派。

从时间的层面上来说，脱离政治或者孤立主义是有代价的，这些代价包括：

* 我们前面已经讲到过，在德国和南非，基督徒不介入政治、对公开明显的作恶（纳粹和种族隔离制度）视若无睹，结果给基督徒的见证带来了多么糟糕的影响。
* 在美国，白人福音派教会没有积极回应二十世纪50和60年代的民权运动，这些教会今天仍然在种族和解议题上付代价。
* 从积极的角度来说，如果没有基督徒废奴主义者，十八和十九世纪的奴隶贸易还会持续多久？如果过去几十年教会没有积极参与反堕胎运动，有多少婴儿会在没有见到光明之前就惨遭谋杀？

我们参与或者不参与，对今天的世界都有改变生命的影响，而我们的参与也同样会影响基督徒向着世界的见证。不仅对我前面所说的“实线议题”（即圣经直接明确教导的议题）来说如此，对“虚线议题”（即圣经原则需要智慧才能实践）来说也是如此。

## 试探二：投降

所以，我们要避免脱离政治，而另一个我们要避免的错误是投降。投降可能表现为两种方式：第一种方式是认可大多数人的价值观和主张，或者走得更远，想要把大多数人的价值观和主张接纳到基督教的框架里来，最终扭曲或削弱了真理。

这两种投降在美国政治的光谱两头都存在。就左派而言，我想到“社会福音派”，也就是二十世纪很多主流新教宗派所陷入的神学错谬。这些教会重新定义了他们的核心信念，按照主流文化的观念不再盼望永恒生命，而是仅仅强调今生的利益。结果给合乎圣经的福音宣讲和教导带来灾难性的后果。因此，我要呼吁政治上处于左派的基督徒不要在神学上偏向自由派或者社会福音，相反，你们要站出来反对民主党的堕胎政策，在这个议题上勇于表明自己的立场，制造噪音！

政治右翼中的基督徒是不是就更安全呢？共和党的政治家们也在逐渐面临同样的问题，在选举问题上越来越自我中心，并且在同性婚姻问题上也在逐渐转向。如果基督徒仅仅为了政治上能够实现另一个目标而在这一个目标上妥协投降，那是一件多么可悲的事啊！这让旁观的不信世界认为：没有什么真理，都是政治而已。

底线是什么呢？底线是基督徒不应该支持任何与神的话直接违背的主张、政见和法案。一个圣经榜样就是但以理和他的朋友们（哈拿尼雅、米沙利、亚撒利雅），他们都在巴比伦政府中居高位，但是当尼布甲尼撒设立一个金像，并且要求巴比伦的所有国民都跪拜这个金像时，他们对大老板这样说（但以理书3:18）：“**即或不然，王啊，你当知道，我们绝不事奉你的神明，也不拜你所立的金像。**”

因此，我们也应当像他们一样，不要向任何政府或者文化所树立的偶像低头——即便这样做会让我们赢得更多的群众，也不应该这样做。对基督徒来说，我们不能随着民意而改变态度，无论风怎么吹，我们都要传讲前后一致的信息。

## 试探三：世俗化

第三种参与政治的试探是，虽然在目标上正确，但是却在方式方法上走错，采用了世俗的应对方式。正如麦克·葛森（Michael Gerson）和彼得·维纳（Peter Wehner）在他们的著作《人之城》（*City of Man*）中所记载的，基督教右派在全盛时期常常犯这种错误。基督教右派所主张的常常是没有错的，但他们常常用一种好像是“上帝启示”的语气，把他们所主张的地上政治结果——无论是某个法案不得通过、某个选举的结果，或者是高等法院的某个判决——看作是上帝旨意的实现，这让神和神的旨意变得非常渺小，也让神显得很没有权柄。

他们也常常使用夸张的令人难以置信的语言，例如法威尔说过这样的话：“纳粹德国对犹太人所做的事情，今天自由派美国也同样施加在福音派基督徒身上。”

基督教右派所发起的政治努力常常被看作是一个党派政治——通常被看作是共和党的一个手臂。因此，一个不信主的政治观察者如果得出一个结论说基督教右翼不过是非基督教意识形态的一个工具而已，那也不足为奇。基督教右翼所主张的的确是一些很重要的议题，但是他们主张的方式往往带来不可预料的消极后果，葛森和维纳的观察是这样的：

总体上来说，宗教右翼所犯的种种错误，包括他们说话的语气、他们的策略、他们的神学，或者他们对苦难的缺乏同理心，带来的结果是在政治之外的。罗伯特·普特曼（Robert Putnam）在90年代的统计结果表明，宗教右翼将宗教问题政治化的结果是很多年轻人最后都脱离了宗教，他们的态度是：“如果这就是宗教，那我宁可不信。”今天20多岁的美国人比当年婴儿潮的一代更加世俗化……因此我们可以说，宗教右翼并没有给宗教界带来任何益处。

我们可以学到的一个功课是这样的：当基督徒参与政治的时候，我们参与政治的方式和姿态应当与任何一个政治团体迥异，我们的政治参与应当是以良善为导向（convictional kindness）的。

# 操练以良善为导向

什么叫做“良善导向”呢？就是确信我们对公共事务的参与必须基于神已经启示的真理，必须以真理为导向；“良善”就是说我们必须寻求理解反对我们的人，甚至与他们共情、认同他们的感受。那么我们要如何做才能以良善为导向呢？

## 一、用正确的心态进入公共议题

耶稣在马太福音12:34提醒我们：“**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在我们说出一句话之前，我们必须思想我们的心态，我们在进入对话时心正不正。狄马可牧师在他的文章[《怎样在文化危机中生存》](https://www.tgcchinese.org/article/how-to-survive-a-cultural-crisis)（[*How to Survive a Cultural Crisis*](https://www.9marks.org/article/how-to-survive-a-cultural-crisis/)）中给了我们七个原则，帮助我们思想如何参与公共议题和如何表达自己的看法，甚至赢得辩论。接下来我想用这七个原则来帮助各位思考这个问题。

* 首先，记住教会的存在是为了成就超自然的改变。整个基督教信仰都是基于这样一个信念：上帝选召灵性已经死亡的人们并赐给他们新生命。每当我们传福音，我们就是在向墓地传福音。认罪悔改无论在哪个文化或社会中都不是自然的事情，世上不存在那样的文化。基于这一观点，我们可以说，近期发生的文化变迁并没有给福音工作增加难度。
* 其次，要明白逼迫是正常的，也是耶稣向门徒们早已做出的应许。基督徒对于当下文化中的变化显出恐慌或大惊小怪的程度，反映出我们内心其实抵触圣经关于作门徒的教导，也反映了挂名的基督徒在我们当中的渗透程度。逼迫对基督教信仰来说是常事，我们应当预备面对逼迫，而不是对有逼迫感到惊讶。
* 第三，避免乌托邦主义。基督徒应该是一个披戴爱和公义的群体，这也就意味着我们总要努力使自己所在的这块土地比我们起初发现它时更美好。尽管我们都是为了爱和公义做工，但也必须牢记，目的不是要把这个世界转变成基督的国度。对当今世界日益与罪同流合污而感到忧伤这是好的。但我们也要明白，因为现世的文化变迁，很多美国基督徒感到理想幻灭的其中一个原因，就是在我们的盼望中多少存有一些乌托邦的梦想。
* 第四，运用我们的民主治理体系。使徒保罗告诉我们要顺服执政掌权者，而在我们的民主政治背景中，顺服国家同时也意味着参与国家治理。而假如我们在国家的权力中有份的话，我们也可能在某一程度上与它的暴政有份。放弃参与民主政治，就是放弃神已经赐给我们作为管家的资源。虽然我们要避免乌托邦主义，但我们要使用手中已有的工具给社会带去爱和公义的改变。
* 第五，信靠神，而不是信靠人所在的处境。从来没有基督徒不能依靠上帝胜过的环境。耶稣“**因那摆在前面的喜乐**”（希伯来书12:2）完美地依靠父神走过了十字架（的苦痛）。你我将要面对的都没有能达到我们的王当初必须经历的。我们可以依靠他。他会藉着我们必须忍受的一切（境遇）来证实自己的可靠。并且每当我们依靠上帝时，我们就会见证出他的美善与大能，我们也会带给他荣耀。
* 第六，要记住我们所拥有的一切都是上帝的恩典。我们收获的只要不是地狱，对于基督徒来说都是可庆贺的。对吗？一个基督徒所拥有的一切都是恩典。我们需要保持这一观点，这样，当我们的雇主、朋友、家人和政府反对我们时，我们就不会对他们过于尖酸刻薄。这是为什么保罗能够在监狱中唱诗：他知道自己被饶恕是脱离了什么，他知道在前面等候他的荣耀是怎样的。他意识到也看重这些更美的现实。
* 第七，要安息在基督已经得胜的确据上。地狱之门不会胜过耶稣基督的教会。我们不需要因撒旦而恐惧战惊，就好像经过这几个千年，他借着同性婚姻这一拐角在对抗上帝的战场上得了上风一般。美国的基督徒目前所经历的远不及现世和历史上其它国家的基督徒所遭遇的。我们并没有认为撒旦曾在那里占了上风，对吗？每一个国家，每一个世代，为了攻击上帝都有其独特的堕落方式。可是没有一个能比把耶稣钉在十字架上更成功。是的，他死了。可是他在三天后从死里复活了。基督的国不会面临失败。进攻已经启动，盟军已经登陆，现在是善后的时刻了，我们不应该有忧虑和绝望。或许我们驳不倒他人。他们可能不会被我们的书籍和文章所说服，但是我们可以用上帝在基督里向我们表达的超乎自然的爱来爱他们，并且用谦卑、喜乐和信心让祂的道向今世显明。

## 二、好的公共沟通与良好的基督徒沟通有很多共性

良好的公共沟通并不需要什么特别技巧，它和良好的基督徒沟通有很多共同点，甚至也和良好的基督徒生活有很多共同点。这个问题要从三个维度去考虑。

**首先，思想你的生命与工作中的见证。**耶稣在马太福音5:14-16这样说：

14你们是世上的光。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隐藏的。15人点灯，不放在斗底下，而是放在灯台上，就照亮一家的人。16你们的光也要这样照在人前，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把荣耀归给你们在天上的父。

彼得在彼得前书2:12也有同样的教导，他这样呼吁早期教会的基督徒：

你们在外邦人中要品行端正，好让那些人，虽然毁谤你们是作恶的，会因看见你们的好行为而在鉴察的日子归荣耀给神。

我们可以说，作为福音使者，你的正直和见证非常重要。虽然我们都不可能完美，但是你在世界面前的见证决定了你能不能为基督成为一个可信的发言人。所以你要问自己，你在教会之外是不是忠心工作、谦卑待人？是不是总能在错误被指出后悔改认错？

**其次，思想你说话的质量和语气。**雅各书1:19-20告诉我们所有的发言都需要领受的教导，他不仅仅是说我们如何表达政治观念的：

我亲爱的弟兄们，你们要明白：你们每一个人要快快地听，慢慢地说，慢慢地动怒，因为人的怒气并不能实现神的义。

保罗在歌罗西书4:5-6讲得更加美好：

你们要爱惜光阴，用智慧与外人交往。你们的言谈要时常带着温和，好像用盐调味，让你们知道该怎样应对每一个人。

所以，反思你在社交网络里和人发生辩论、探讨、想要说服对方的时候，你的语气是怎样的？你所说的话带着关心和鼓励吗？还是刻薄无礼呢？你的语气是否会影响你向这个人传福音？你是否很快向赞同你的人表达喜悦，向反对你的人表达愤怒？在今天这个两极化的社会里，不为某件地上的事感到愤怒或许可以让你看起来与其他人不一样，让别人注意到你的盼望并不在今生这个世界里。

当然，有时候你的确有可能，也有必要使用更加尖锐、更加直接的修辞和语言，毕竟耶稣也曾经说法利赛人是“毒蛇的种类”。但即便你用这样的语言，你也应该带着忧伤而不是仅仅为了表达愤怒，你在陈述的是一个真理、一个事实，所以愤怒的情绪不应该让你感到快乐和解气。

**第三，目的是说服，而不是打败。**听起来可能不那么容易掌握，但其实你知道的。你知道一个想要说服对方的辩论，和一个想要拉更多的人站在自己这一边、并且让对方落败的辩论有什么区别。

一个清楚地看清自己是否以打败对方为目的的方法是察验自己是否尽可能地把对方往坏处想、往坏处描述，譬如往最坏的方向去理解对方的观念、或者用几个极端案例羞辱对方。我有的时候在一些种族问题的讨论中听到这样的做法。例如，一些白人总是以有色人种中的犯罪分子举例，而有色人种的反击则是以白人中的种族主义者举例。这时候白人会反驳说，“我不是那种种族主义者。”可是有色人种都是你所说的那种犯罪分子吗？世人赢得辩论的手段通常是把对手描述的很糟糕。但这不应该是基督徒的战术，这只会让对方离自己越来越远，因为你在错误地描述对方。

反过来看，如果你的目的是要诚恳地说服对方，那么你自己也要存开放的心态、接受被说服的结果。当然，有一些原则是因为信心而需要坚持的，但是同时你也要记住，如果对方与你有一些共同点（一定是有的），他们也很有可能知道一些你并不知道的事情。当你们所辩论的议题是我前面所说的“虚线议题”（即需要智慧，而不是圣经直接原则）时尤为如此。

所以，你要记住在这门课程的前面我们所说的，在一些需要智慧的议题上，我们应当认识到很多非基督徒可能比我们更有能力。他们可能比我们拥有更多的经济学知识，他们可能有更好的科学研究背景，他们对能源分布和国际政治比我们更了解，他们可能对某个国家的现状比我们掌握的更多。在这些情况下，谦卑就意味着我们要存虚心求教的心，我们要承认即便对方的原则可能是错的，但对方拥有的知识、整合各方面信息的能力，以及应用原则的方式可能是对的。当我们存着这样态度时，我们收到的果效可能远超我们所想。

## 三、基于以上所说的，操练良善导向

所以，什么是良善导向呢？很简单，就是：在公共空间中带着基督的生命、作为一个基督徒去参与。这意味着，带着正确的方式、说正确的话、以说服为目的，并且见证神的话语。基于这些，还有一些重要的、值得你记住的要点。

**首先，记得说事实。**

这听起来是很显而易见的，但我们要注意的是把事实放在最前面。箴言12:22提醒我们说：“**说谎言的嘴为耶和华所憎恶；行事诚实的，为他所喜悦。**”你所要表达的观点是基于事实的吗？或者说，如果你所相信的事实被证明不是事实的话，你是否还坚持你原先的观点呢？

一个例子是关于全球变暖的问题。如果你真诚地相信，科学家们所说的都是错的、全球变暖并不是人类造成的，那你大可以这样说。但是如果你真的相信科学，而你反对气候政策的主要原因是你认为，这要社会付出的代价远远大过它所带来的益处，那么你就不能仅仅为了论证方便而推翻科学家的结论。更广泛地来说，你有没有为了在辩论中得胜而模糊事实与观点之间的界限？你是否有意地把观点说成事实（尤其是在你擅长的领域里）以赢得更多听众？这些都可以检验你的内心究竟要什么。

**其次，分辨靠近核心和不那么靠近核心的事。**

还记得前面讲过的“律法”与“智慧”之间的差异吗？如果我们要保护未出生婴儿的生命、捍卫种族平等，我们应当用清晰、明确的语调和坚决的态度来表达观点，但如果我们要讨论的是关于医保政策、税收政策，或者应不应该发动“自卫反击”战争，那这些议题需要我们更加柔和和更具智慧。在后面的这些议题上，我们可以有自己强烈的意见，但我们的表述应当为寻求共识留出更多的空间，并且承认对方的观点也有很多合理之处。

**第三，站在听众的立场去思考。**

你的听众他们的世界观是怎样的？他们所相信的是否与他们的世界观一致？你和他们的世界观有多少共同之处，又有哪些差别？让我举一个例子，有很多主张堕胎合法化的人，他们真诚地认为没有出生的婴孩不是一个人，而只是母体中的一团组织。但也有一些主张堕胎合法化的人相信没有出生的婴孩已经是人，只是他们认为母亲对她自己身体的“权利”比婴儿的生命更重要。

取决于你在和什么样的人对话，你的策略和说服方式就应该有所不同。对于第一种人，他们可能完全同意你所说的生命宝贵、生命神圣，只是不同意谁是“人”这个问题；而对第二种人，你则要和他们讨论生命和权利哪个价值更大的问题。

**第四，关心你的听众。**

寻找你和听众之间的共识，并且加以肯定，例如“我们都认同生存权应当受到保护”。对他们表达你的立场时，需要更多的共情和理解，例如你可以先说“我理解你的意思，你是在说如果某物根本不是生命，那么它就没有任何权利。”然后，以温柔坚定的方式指出双方认识的差异，并且邀请对方从你的角度理解整个议题：“但这正是我所不同意的，我相信受孕就开始了一个人的生命。如果你理解我的这一前提，我想你就可以理解为什么我得出堕胎就是杀人这一结论了。”

**第五，如果可以的话，也使用对方的论据，但是自己的论据也要清楚。**

我先前讲过务实的重要性：你可以使用世俗的哲学和理论来证明自己的论点，只要这些理论/论据都是正确的，而且你自己也接受和相信。思想保罗在向犹太人讲论基督和向外邦人讲论基督的时候有什么样的不同。在哥林多前书9:22，保罗说：“**向什么样的人，我就作什么样的人。无论如何，总要救些人。**”因此，在与你主张“选择权”（即支持堕胎合法化）的朋友们讨论的时候，你可以引述科学和生物学的证据来支持胎儿其实是一个人。同时也问你自己，有没有机会让你的听众认识基督？因为最终，我们相信生命从受孕开始是因为圣经，而不是因为科学。所以寻找机会联系到圣经，让圣经有机会成为见证。

最后，我补充一点：前面所说的五个提醒大多是假设你在与非基督徒讨论，但同样也适用于和基督徒的讨论。但框架就不一样了，因为对基督徒而言，你们应当在同样的世界观上讨论问题，即便你们的解读会不一样。所以，在你与基督徒朋友讨论不同观点的时候，要确信在福音和基督里的合一。基督徒如何谈论不同观点对这个不信的世界来说是一个见证福音的机会。

# 总结

最后，我要说，基督徒参与政治和公共议题的讨论比你想象的重要，也比你想象的不重要。它重要是因为我们都有责任在公共议题上代表基督，包括我们用什么样的语言和方式、我们是否以荣耀神和以神为乐为目标和结果。但它也不重要，因为这个地上世界的政治无论怎么做都不能影响最终的结局。

因此，良善导向的政治参与让基督徒生命成为将来国度的见证：我们认真地、付上努力和代价地劝导他人认识我们的观点，但是我们也不惧怕失败，因为我们知道神已经得胜。我们知道每一个今生政治争议的最后结果——包括总统选举、某个法案的通过或者未获通过、社会思潮的转变——都在神的主权之下，并且“**我们晓得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这一认识应当给我们带来释放，让我们成为忠心、有效的喜乐勇士。

【祷告】